

证券代码：300487

证券简称：蓝晓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7

债券代码：123195

债券简称：蓝晓转02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致同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勤勉、认真地履行其审计职责，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稳定性，经公司综合研究决定，公司拟续聘致同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6 年度审计业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综合确定年度审计费用（含财务报表审计费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2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企业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截至 2025 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近六千人，其中合伙人 244 名，注册会计师 1,36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致同事务所 2024 年度业务收入 26.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1.03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82 亿元。2024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97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收费总额 3.86 亿元；2024 年年报挂牌公司客户 166 家，审计收费 4,156.24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事务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4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1,877.29 万元。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行政监管措施 1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执业人员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81 名执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处理处罚，其中行政处罚 6 批次、行政监管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次、纪律处分 6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付玉，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

计，2015 年开始在致同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签字会计师：胡荣，202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致同事务所执业，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0 份。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李力，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 年开始在致同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2. 诚信记录

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致同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结合 2026 年度审计业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综合确定年度审计费用（含财务报表审计费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审查，查阅了致同事务所及相关人员的资格证照、有关信息和诚信记录等资料，经审慎核查并进行专业判断，一致认为致同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和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续聘致同事务所有利于保障或提高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致同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董

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情况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认为：致同事务所在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董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6 年度审计业务的工作情况，综合确定 2026 年度审计费用（含财务报表审计费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